## 兴宁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 关联交易情况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[2022]1号)第五十六条和《兴宁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(2022年修订)》的相关规定,现就兴宁珠江村镇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2025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:

## 一、关联交易概况

本行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原则、诚实信用原则和公允原则以及回避原则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监管制度规定。 2025年三季度,本行关联方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合计交易金额 2231.42万元,其中授信类 0万元,资产转移类 0万元,服务类 27.50元,存款和其他类 2203.92万元。

## 二、监管比例执行情况

截至 2025 年三季度末,上述关联交易中本行对单个关 联方的最高授信余额不超过本公司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%, 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最高授信余 额不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%,监管比例符合有关监 管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宁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